

证券代码：831906

证券简称：舜宇精工

公告编号：2024-098

##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倪文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周晓莺女士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刘文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审查符合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达成了一致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及需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2亿元，授信有效期为1年。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为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保证。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为优化工作流程，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与政府签订<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滁州市政府对滁州市花园西路 118 号的规划调整，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征收办拟对公司拥有的位于安徽省滁州市花园西路 118 号的土地及建筑物及其他附属物等进行征收补偿。根据评估及双方协商，本次征收补偿总额预计为 3,635 万元。

为盘活公司闲置资产，增加公司现金流，拟与政府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签订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具备法律效力。因此，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